

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学生厕所和食堂
操作间维修改造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 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

承包人： 陕西杨河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学生厕所和食堂 操作间维修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杨河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学生厕所和食堂操作间维修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地点及内容

1. 工程名称：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学生厕所和食堂操作间
维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西乡县柳树镇中心学校

3. 承包工程内容：学生厕所和食堂操作间维修改造（详见工程招标
工程清单）

二、承包形式：采用包工包料的方式承包。

三、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
¥：157200.00 元）。若施工中因甲方要求做部分变动，引起工程量增
减的，应同时增减工程价款，最终以工程审计价格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
求标准。

五、合同工期

乙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20天内完工。

六、工程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乙方方可施工，待工程竣工并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正式税票，甲方支付工程款。在建设过程中，工程量若有增加或减少，在单价不变的情况下进行据实核算。

七、安全责任

1. 乙方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自觉接受甲方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执行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施工时，要遣散场地内的所有人员，若施工造成人员受伤害事件，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2. 乙方要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作业前应针对工程特点进行再教育，提高作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及自我防护意识，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消除事故隐患，保证作业环境的安全，工程施工过程及路途安全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概不承担责任。

3. 乙方要根据项目特点，负责制定专项安全施工方案，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根据施工进度针对性地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4. 乙方提供的防护设施及施工设备，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5. 乙方要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因乙方管理不善、不服从管理或作业人员违章操作导致安全事故的，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要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自觉接受甲方单位的安全监督、管理和指导，做好安全、文明施工作业。

八、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水、电、施工便利条件。

2. 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3. 乙方提供的材料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并在材料运送到施工现场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查验。

4. 乙方保证拥有承包该工程的合法资质，并按相关要求及标准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5. 乙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双方约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并留存施工记录。

6. 工程完工后质量保证2年，维修3小时内响应，质保期间所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工程验收

乙方在工程完成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查验后对工程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配合重验，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复验。

十、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发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工地负责人：

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工地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30 日